

证券代码：300181

证券简称：佐力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7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股数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佐力药业	股票代码	3001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英	姚兰波	
办公地址	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志远北路 388 号	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志远北路 388 号	
传真	0572-8281246	0572-8281246	
电话	0572-8281383	0572-8281383	
电子信箱	wuy2@zuoli.com	yaolb@zuol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领域情况具体如下：

1、成药方面，公司有乌灵胶囊、灵泽片、灵莲花颗粒、百令片、百令胶囊、聚卡波非钙片等产品，各产品具体用途等情

况如下：

(1) 乌灵胶囊是公司独家产品、国家中药一类新药，为纯乌灵菌粉制剂，主要含腺苷、多糖以及甾醇类、氨基酸以及丰富的维生素、微量元素等成分。乌灵胶囊上市二十多年，临床上广泛应用于精神科、神经内科、中医科、耳鼻喉科、皮肤科、消化科、心内科、肿瘤科、内分泌科等科室。具有补肾健脑，养心安神的作用，用于心肾不交所致的失眠、健忘、心悸心烦、神疲乏力、腰膝酸软等，还可以缓解焦虑抑郁状态，且临床安全性好。药理实验证明乌灵胶囊能明显改善各种记忆障碍（记忆获得、记忆巩固、记忆再现缺失），具有脑保护及促智健脑功能。公司正在开展乌灵胶囊治疗老年痴呆的二次开发，也关注老年轻度认知功能障碍(MCI)方面的研究。报告期内，乌灵胶囊新增列入《脑卒中中西医结合康复临床循证实践指南》《基层医疗机构失眠症诊断和治疗中国专家共识》《考试焦虑障碍临床诊疗中国专家共识》《特定人群失眠诊断与治疗专家共识》等 14 项临床指南及专家共识，目前已进入 80 个临床指南、临床路径、专家共识及教材专著的推荐。

(2) 灵泽片是一种适合前列腺疾病并伴随夜尿频多患者的创新药物。具有益肾活血，散结利水的作用，用于轻中度良性前列腺增生肾虚血瘀湿阻证出现的尿频、排尿困难、尿线变细、淋漓不尽、腰膝酸软，其作用机理独到，从补肾的角度治疗良性前列腺增生症(肾虚血瘀湿阻证)。对良性前列腺增生症(肾虚血瘀湿阻证)能起到标本兼治的作用，主要应用科室集中在泌尿外科、中医男科、男科等。报告期内，灵泽片被列为国家二级中药保护品种，目前已获得《中医男科学》《李曰庆临床学术经验集》等 12 个临床指南、专家共识及教材专著的推荐。

(3) 灵莲花颗粒曾获得国家二级《中药保护品种》证书，能综合改善更年期症状，更好关注更年期女性的情绪及睡眠。具有养阴安神，交通心肾的作用，用于围绝经期综合征属心肾不交者，症见烘热汗出、失眠、心悸等症状。灵莲花颗粒目前已获得 2 项临床指南的推荐，在《中成药治疗更年期综合征临床应用指南》中被列为强推荐产品。报告期内，灵莲花颗粒由处方药转换为非处方药。

(4) 百令片是发酵冬虫夏草菌粉制剂，具有补肺肾、益精气的作用，用于肺肾两虚引起的咳嗽、气喘、腰背酸痛等症及慢性支气管炎的辅助治疗。临床研究表明，百令片可以治疗慢阻肺，尤其是对稳定期患者，可改善其肺功能、优化运动耐力、提高治疗总有效率以及总体生存质量；百令片具有调节免疫功能作用，能够有效地拮抗肾移植后免疫排斥反应，临床上常用于慢性肾脏病、慢性肾炎、原发性肾病综合征及慢性肾衰竭患者；在糖尿病及糖尿病肾病防治领域，中医药治疗在不断探索，大量研究表明百令片可减少糖尿病肾病患者的尿微量蛋白及尿蛋白定量，并且能够保护肾功能、抗炎、抗氧化、增强机体免疫功能、调节内分泌等。百令片目前已进入《老年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管理指南》《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呼吸系统疾病分册）》等 14 个临床指南、专家共识及教材专著的推荐。

(5) 百令胶囊是发酵冬虫夏草菌粉胶囊制剂，具有补肺肾、益精气的作用，用于肺肾两虚引起的咳嗽、气喘、咯血、腰背酸痛、面目虚浮、夜尿清长；慢性支气管炎、慢性肾功能不全的辅助治疗。百令胶囊目前已进入《慢性阻塞性肺疾病诊疗指南》等 31 个临床指南、专家共识及教材专著的推荐。公司的百令胶囊为国内首个获批的同名同方药。

(6) 聚卡波非钙片主要用于缓解肠易激综合征（便秘型）患者的便秘症状，是国内首家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聚卡波非钙在胃内酸性状态下脱钙，转换为聚卡波非，在小肠和大肠内吸水、膨胀，发挥药理作用。在改善肠易激综合征排便异常方面，日本胃肠病学会编著的循证临床实践指南—肠易激综合征 2020(Evidence-based clinical practice guidelines for irritable bowel syndrome 2020)推荐聚卡波非钙可被用于 IBS-D(腹泻型)IBS-C(便秘型)、IBS-M(混合型)。在改善慢性便秘方面，《中国慢性便秘专家共识意见 2019》《老年人慢性便秘的评估与处理专家共识(2017)》推荐容积性泻剂聚卡波非钙为特殊人群包括老年人、妊娠妇女、儿童、糖尿病患者的首选用药，安全性较好。聚卡波非钙片目前已进入《2023 慢性便秘循证临床指南》(Evidence-Based Clinical Guidelines for Chronic Constipation 2023)《功能性便秘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2025)》等 31 个临床指南、临床路径、专家共识的推荐。

2、中药饮片和配方颗粒方面，公司高度重视中药饮片及中药配方颗粒未来发展的布局。全资子公司佐力百草中药拥有“普通饮片”、“毒性饮片”、“直接口服饮片”三条生产线，现有中药饮片系列 1000 多个品规，包括茯苓、黄芪、麸炒白术、当归、麸白芍、丹参、陈皮、生地黄等品种，以及直接口服的饮片三七粉、川贝粉、灵芝孢子粉（破壁）等。佐力百草中药的“地青牌”中药饮片荣膺浙江省名牌产品，努力实现从田里到碗里可追溯，在全国多地拥有 180 多个合作的中药材种植基地。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搭建中药饮片溯源系统，已有 100 多个品种实现赋码溯源，同时正积极推进全产业链溯源工作。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中药配方颗粒的研发力度，推动中药配方颗粒标准化建设，积极加快国标及省标品种备案工作，开拓全国的销售工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中药配方颗粒国标省标备案 438 个。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3,991,955,854.40	3,627,038,970.51	10.06%	3,642,991,86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68,884,681.97	2,728,743,064.49	1.47%	2,703,749,664.26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2,577,878,166.87	1,942,440,446.03	32.71%	1,805,155,36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771,934.85	382,936,093.79	32.60%	273,006,65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7,684,220.81	373,610,235.02	35.89%	264,713,69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47,240.40	288,461,038.46	2.98%	318,591,105.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5	32.73%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5	32.73%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5%	13.81%	4.74%	14.3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72,899,096.57	755,355,592.79	616,624,658.40	532,998,81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415,333.77	153,638,773.40	125,426,028.33	86,291,79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633,496.56	148,469,395.96	122,964,581.10	92,616,74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67,450.04	198,279,843.68	-1,221,444.45	82,921,391.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33,820	年度报告披露	38,228	报告期末表决权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0	持有特别表决	0
---------	--------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目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俞有强	境内自然人	18.52%	129,890,463.00	97,417,847.00	质押	64,500,000.00			
王可方	境内自然人	3.05%	21,364,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彭涛	境内自然人	1.92%	13,436,99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精准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1%	13,401,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其他	1.57%	11,017,45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3%	10,736,743.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32%	9,261,048.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增荣	境内自然人	1.27%	8,931,3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	其他	1.23%	8,639,715.00	0.00	不适用	0.00			

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智能化中药生产基地建设与升级项目”、“企业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及“数字化运营决策系统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3、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和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4、报告期内，根据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公示的“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第 0089 号 GMP 符合性检查”结果显示，公司通过 GMP 符合性检查，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进行了变更，变更后的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为：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志远北路 388 号：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炙制、制炭、蒸制、煮制、烫制、燻制）、含毒性饮片（净制、切制、煮制）、原料药（乌灵菌粉）、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企业应取得相应的药品批准文号（未实施批准文号管理的中药饮片除外），且该剂型通过 GMP 符合性检查后方可上市销售药品。）

5、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有强先生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业务。截至本报告期末，俞有强先生累计质押数量 64,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9.6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2024 年 7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6、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4 年 9 月 6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4,895,074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达到 2% 暨回购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调整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7、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2024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8、202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凌意（杭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与凌意（杭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